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410002JH620623013

标 包 编 号 ： 001

项 目 名 称 ： 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2024
年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
目

采 购 人 ： 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代 理 机 构 ： 甘肃越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甘肃越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委托，对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2024年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410002JH620623013

2. 招标内容：

采购需求：采购治疗肠镜1台（进口产品已论证）、麻醉监护仪2台、麻醉机消毒机1台、小探头超声内镜1套、综合验光仪1台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3. 项目预算：189.0万元 标包001采购预算：189.0万元 **最高限价：**189.0万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书面声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书面声明；

（2）营业执照及许可证：投标人须为生产或销售采购内容的生产厂家或经销商（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必须符合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二类备案证经营范围；

（3）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开标当日，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投标。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4）无弄虚作假声明：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记录的书面声明；

（6）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原件彩色扫描件）；

（7）非联合体投标声明：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8) 财务状况：投标人财务状况（须提供第三方出具的2023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9) 纳税证明：投标人2024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状况（提供缴税发票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

(10) 社保缴纳证明：投标人2024年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金缴纳证明（提供社保缴费发票或社保证明，依法免交社会保障金的单位需提供免交证明材料）；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zjy.gswuwei.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要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投标。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8.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9.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开标。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地址：甘肃省武威市天祝县华藏寺镇团结南86号

邮编：733200

联系人：祁喜年

联系电话：13893511339

代理机构：甘肃越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天一财富广场1号楼14层19室

邮编：733000

联系人：宋美龄

联系电话：1519352800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1	项目名称	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2024年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
1.1	招标文件编号	410002JH620623013
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1	采购人	采购人：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地 址：甘肃省武威市天祝县华藏寺镇团结南86号 联系人：祁喜年 联系电话：13893511339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越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天一财富广场1号楼14层19室 联系人：宋美龄 联系电话：15193528009
4.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书面声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书面声明； (2) 营业执照及许可证：投标人须为生产或销售采购内容的生产厂家或经销商（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必须符合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二类备案证经营范围；



		(3)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开标当日，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投标。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4）无弄虚作假声明：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 （5）无严重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违纪记录的书面声明； （6）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原件彩色扫描件）； （7）非联合体投标声明：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8）财务状况：投标人财务状况（须提供第三方出具的2023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9）纳税证明：投标人2024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状况（提供缴税发票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 （10）社保缴纳证明：投标人2024年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金缴纳证明（提供社保缴费发票或社保证明，依法免交社会保障金的单位需提供免交证明材料）；
5.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1	分公司投标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9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10.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7. 《武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武财资〔2022〕36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	---

9.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制造业 / 批发业 / 零售业
11.1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3	招标文件的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5.4条款执行。
15.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3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4.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60天
25.1	电子投标文件份数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注：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
2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6.1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和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
26.1	投标截止时间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8.6	开标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1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34.1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



		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43.1	分包履约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前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47.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8.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收取，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招标人支付。
49.1	中标通知书领取	现场领取
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		
核心产品	采购治疗肠镜1台（进口产品已论证）、麻醉监护仪2台、麻醉机消毒机1台、小探头超声内镜1套、综合验光仪1台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其他补充内容	详见招标公告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工程或服务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统称。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编制完成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4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3. 知识产权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

4.2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5. 关于联合体投标

5.1 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电子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优惠政策。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 关于关联企业投标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分公司投标

7.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7.2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投标人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9.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9.6 中标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9.7 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0. 投标费用

10.1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1. 现场踏勘

11.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踏勘。

11.2 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部分第35.4条款执行。

14.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4.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4.6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



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5.3 投标人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15.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三、投标文件编制

16. 要求

1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6.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1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7.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9. 投标报价

19.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9.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9.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三章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并须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保证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修期内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现行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3）逐条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采购单位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2.3 电子投标文件中设备的性能指标应达到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3. 商务响应文件

23.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 (3) 商务响应表；
- (4)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5)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电子投标文件。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并上传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电子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



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5.5 电子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6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编制。

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和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6.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8. 开标

28.1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参加。

28.2 开标时，采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3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6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 资格审查

29.1 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31. 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资格要求：是否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3) 报价：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4) 附加条件：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5) 其他：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31.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1.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单价金额、数量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31.6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如涉及以下内容，具体标准为：

(1) 评标委员会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的价格扣除，审核投标人填写的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总投标报价 × 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澄清有关问题。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2.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3.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4.1 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公正、客观、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采购单位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方法

34.2.1 综合评分法

(1) “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4)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2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中小企业有关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 其他注意事项

35.1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5.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5.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5.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废标和串通投标

36. 废标的情形

36.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2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六、中标

39. 中标人的确定

39.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9.2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政府采购网、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0. 中标通知书

40.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0.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合同签订及履行

42. 签订合同

42.1 中标人在收到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



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2.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2.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3. 合同分包

43.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合同。

43.2 政府采购合同分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4. 履约保证金

44.1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45. 合同验收

45.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八、询问和质疑

46. 询问

4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6.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47. 质疑



4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47.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7.3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投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7.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7.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未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5）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6）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九、其他规定

48. 采购代理服务费

48.1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收取，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招标人支付。

49. 中标通知书

49.1 现场领取

50. 投标人向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代理机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单位的意见。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 _____

代理机构: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年____月____



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	
二、	
三、	
四、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书面声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书面声明；

2. 营业执照及许可证：投标人须为生产或销售采购内容的生产厂家或经销商（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必须符合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二类备案证经营范围；

3.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开标当日，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投标。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4. 无弄虚作假声明：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6. 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原件彩色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_____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_____（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8. 财务状况：投标人财务状况（须提供第三方出具的2023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9. 纳税证明：投标人2024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状况（提供缴税发票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

10. 社保缴纳证明：投标人2024年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金缴纳证明（提供社保缴费发票或社保证明，依法免交社会保障金的单位需提供免交证明材料）；



注：

1.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不符合，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即为无效投标)，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2.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证书、证件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证明文件须在有效期内。以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为准，版面须清晰完整。若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不清楚、不清晰导致评审时无法辨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如评审时以上证件发现缺漏或未按规定年检、复审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一经查出，取消投标资格，同时上报财政部门、交易中心列入政府采购投标黑名单。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投标函

投标函

致：（招标人）

（投标人全称）授权（全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及编号）的招标有关活动，并以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为准进行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 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进行投标，所提供的资料如有虚假承担一切后果。

2.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无任何不明事项及异议。

3.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及相关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4.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所采购标的物的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5.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开标一览表）1份和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不会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承担有关费用，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中标，无任何异议。

7.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做出的处罚

8. 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账户：

开户行：_____

户 名：_____

账 号：_____

9. 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 址：_____

邮 箱：_____

手 机：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



(三)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节能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四) 联合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编号）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五)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2024年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410002JH620623013

包号：001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质保期	备注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报价应是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六)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2024年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
目

招标文件编号：410002JH620623013

包 号：001

单位：万元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型号/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注：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
2. 如国产产品，产地精确到省级行政区域；如进口产品，产地精确到国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技术参数	投标人提供的实际技术参数	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证明材料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应标。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4. 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5. 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内容应提供相应技术支撑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八)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1						

注：

若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九)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序号	采购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一、报价要求				
二、付款方式				
三、交货要求				
四、验收				
五、售后服务				
六、其他要求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投标人在《商务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 其他

1. 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其他证明资料（招标文件未提供的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报价以人民币填报且只能有一个报价。投标人的报价为用户验收合格后能正常使用的最终报价（即开标一览表价格）。包括：货物、包装、运输、装卸、软件接口、安装调试、检验检测、验收、质保期内的维护费、售后服务、技术培训、随机附件、备品备件、保险费、税费、海关、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优惠率、责任等至采购人运行合格前的各项应有费用，是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内容和合同规定的其他费用总计。

二、付款方式：以最终合同约定和采购人财务付款方式为准。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按合同约定执行。
2. 交货地点：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3. 交货要求：根据采购方要求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并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
4.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及产品合格证等。
5. 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交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四、验收

1. 货物（包括备品、备件及相关服务）完成安装后，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验收，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2.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验收标准：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符合国家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3）国内供货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进口产品须提供报关单；（4）中标供应商按合同规定完成供货，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初步验收，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所投货物有变形及参数不符等质量问题，5天内无条件完成更换。
3. 验收合格全体验收人员签字后凭验收合格单按合同约定和采购人财务付款计划支付采购款。



4. 验收及售后服务是合同的重要内容，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为了保证质量和运行正常，在上述要求的基础上，将在相关法律法规的框架内可能会提出更加严格的要求，中标人须无条件接受，并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之规定与候补中标人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招标。

五、售后服务

1. 提供给采购人详细的货物清单及相应的使用、维修查询手册及产品合格证等。中标人需配备受过专业培训的售后服务人员，必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售后服务实行 7×24 小时工作制，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后，在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72小时。72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免费提供同类型设备给采购方使用。中标人必须承诺在质保期内定期上门对设备进行全面免费保养和维护。中标人应对由于货物质量缺陷而发生的任何故障负责维修或更换，并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
2. 在实际使用过程中如因产品原因出现异常情况，中标人应及时请厂家或专家到我院指导解决异常情况，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3. 技术培训：中标人应为采购方分批进行使用培训，保证每位人员累计培训时间不少于1个工作日。具体培训工作及时间由采购人和中标方协商安排，中标人应配合安排好讲课人员及培训讲稿，并保证培训效果。
4. 质保期：所有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全保2年及以上，保修期内投标人须免费上门服务，免费更换零配件，终身维修，免费线上线下技术支持服务等。

六、其他要求：

1. 网络及物联网必须无偿接入采购方HIS及相关物联网所需的服务器及接口。
2. 确保所采购货物无质量问题，若有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负责包退、包换，因此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 对于在使用过程中因产品质量出现问题，给采购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延误使用的，将记入甘肃省招标采购不良记录，在以后的招标中取消其投标资格。
4. 本项目中标方自中标通知书签发后三十日内签订合同。



第一部分 参数要求

一、麻醉监护仪 2台

1. 模块化插件式床边监护仪，主机、显示屏和插件槽一体化设计，主机插槽数 ≥ 4 个.
2. ≥ 12 英寸彩色触摸屏，高分辨率达1280*800像素，8通道显示，显示屏亮度自动调节
3. 工作海拔高度 ≥ 4550 米，满足高原地区
4. 采用无风扇设计
5. 可内置高能锂电池，供电时间 ≥ 4 小时
6. 配置 ≥ 4 个USB接口，支持连接存储介质、鼠标、键盘、条码扫描枪等USB设备
7. 选配支持升级从监护仪拔出后作为一个独立的监护仪支持病人的无缝转移，具有显示屏，屏幕尺寸 ≥ 5 英寸，内置锂电池供电 ≥ 4 小时，无风扇设计
8. 基本功能模块支持心电，呼吸，心率，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双通道体温，有创血压，主流CO₂，AG麻醉气体监测功能
9. 支持3/5导心电监测
10. 支持房颤心律失常分析功能，标配支持 ≥ 20 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11. 支持 ≥ 4 通道心电进行多导心电分析
12. 提供ST段分析功能，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支持在专门的窗口中分组显示心脏前壁，下壁和侧壁的ST实时片段和参考片段
13. 支持RR呼吸率测量，测量范围：0~200rpm
14. NIBP 成人病人类型收缩压测量：25~290mmHg



15. 无创血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16. 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四种测量模式
17. 具有QT/QTc实时连续测量功能，提供QT，QTc和 ΔQTc 参数值的显示
18. 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19. 血氧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0. 提供灌注指数（PI）的监测

二、主流CO₂监测 4套

1. 模块化设计，不需要额外提供电源线，可以在科室的监护仪中即插即用
2. 采用主流（Mainstream）监测技术，监测符合标准YY 0601-2009
3. 在监护仪上使用时，具有呼吸窒息报警延迟功能，报警延迟时间设置范围：10s~40s
4. CO₂测量范围：0~150 mmHg，分辨率1mmHg
5. CO₂测量误差：
 读数0~40 mmHg：±2 mmHg
 读数 41~70 mmHg：±5%×
 读数71~100 mmHg：±8%×
 读数101~150 mmHg：±10%×
6. 灵敏度补偿误差：
 0~40 mmHg：±1 mmHg的额外误差
 41~70 mmHg：±2.5%×读数的额外误差
 71~100 mmHg：±4%×读数的额外误差



101~150 mmHg: $\pm 5\%$ × 读数的额外误差

当大气压力、O₂、N₂O、AG 或者氦气补偿正确选择时，最坏情况下产生的额外误差。

7. 分辨率: 1 mmHg

8. 上升时间: < 60 ms

9. 数据采样速率: 100Hz

三、普通喉镜 2 台

1. 材料: 喉镜片采用 304 型不锈钢，镜勾部分采用 316L 不锈钢铸造成型。挂钩连接式。

2. 手柄才用直纹设计，防止操作者有汗水导致脱落，手柄采用 H62 铜材及铝合金铜材车加工而成，导电性能好。

3. 镜片采用可拆卸设计，易于清洁和消毒。方便镜片与光纤管分开消毒，大大增加了光纤管的使用寿命，镜片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便于操作。

4. 镜片尺寸（弯片）: MAC2_100mm MAC3_130mm MAC4_160mm

镜片尺寸（弯片）: MAC00_64mm MAC0_75mm MAC1_102mm

手柄 - --28.5mm（手柄采用拉丝竖纹式防滑设计）

手柄 - --18.5 mm（手柄采用拉丝竖纹式防滑设计）

5. 发光方式: 高亮度 LED 灯泡（冷光源 - 通过玻璃纤维光纤传输，透光度更好）

光纤线束 ≥ 5000 束

6. 灯泡功率: 2.5V800MA

7. 包装方式: 塑料盒包装



四、困难气道喉镜 1台

1. 材料：喉镜片采用 304 型不锈钢，镜勾部分采用 316L 不锈钢铸造成型。挂钩连接式。

2. 手柄才用直纹设计，防止操作者有汗水导致脱落，手柄采用 H62 铜材及铝合金铜材车加工而成，导电性能好。

3. 镜片采用可拆卸设计，易于清洁和消毒。方便镜片与光纤管分开消毒，大大增加的光纤管的使用寿命，镜片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便于操作。

4. 镜片尺寸（弯片）：MAC2_100mmMAC3_130mmMAC4_160mm

镜片尺寸（困难弯片）：MAC3_129mmMAC4_156mm

手柄 - --28.5mm（手柄采用拉丝竖纹式防滑设计）

手柄 - --18.5 mm（手柄采用拉丝竖纹式防滑设计）

5. 发光方式：高亮度 LED 灯泡（冷光源 - 通过玻璃纤维光纤传输，透光度更好）

光纤线束 $\geq$ 5000 束

6. 灯泡功率：2.5V800MA

7. 包装方式：塑料盒包装

五、输血输液加温仪 2 台

1. 主机性能要求：

1.1 控制器采用两套 ARM 控制系统，一套用于控制系统，另一套用于保护系统。控制系统主要运用 PID 闭环温度控制，至少具有五种报警：高温报警保护、超温报警保护，传感器故障报警，低温报警功能、过流报警保护等功能。



1.2 安全保护系统采用纯硬件控制，完全独立于主控制系统。（需提供注册证明文件）

1.3 高精度微电脑智能控制，32 位 ARM 高速处理芯片，运算速度快，系统每秒采集 50 次温度，转换精度高，稳定性能高，实时监测控制。（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4 主机可同时连接两根加热管，且可单独设定每条加热管的温度和控制，加热管支持主机标准接口热插拔，非电源线转接头插拔。

1.5 控制器采用数码显示，按键操作。同时可以显示两路信息，主机面板有设定温度，实时温度，工作状态等信息显示，直观易操作。

1.6 控制器具有加热实时输出显示，方便判断控制器是否有加热输出。

1.7 设有报警测试界面，分别可测试低温报警，高温报警，超温报警，确保设备使用安全性。

1.8 温度调节范围：33.0℃-41.0℃，调节幅度为 0.1℃。

1.9 高温报警保护：超过 42℃ 系统声光报警并立即自动停止加热，主界面显示相应报警信息；超温报警保护：超过 43℃ 系统声光报警并立即自动停止加热，主界面显示相应报警信息。

1.10 低温报警保护：低于 32℃ 系统声光报警并自动停止加热，主界面显示相应报警信息。

1.11 预热时间：从 23℃-36℃ 小于 2 分钟。

1.12 电气安全保护级别：I 类，防除颤 BF 型，防水等级：IPX2。

2. 加热管性能要求

2.1 加热管为食品级硅胶材质，安全可靠，内部加热材料采用环状排列结构，加热均匀。



2.2 包裹式加温，液体管路无裸露部分，加温后液体直接输入人体，热量不流失，适合寒冷环境使用。

2.3 两路加热管可独立同时工作，相互不影响，使用效率高。

2.4 主机可自动识别加热管类型，加热管 ≥ 4 种长度， ≥ 2 种管径， ≥ 8 种规格可以选择。（需提注册证明文件）

2.5 两条加热管串联使用可满足大流量加温需要。

2.6 直接加温常规输血输液管路，无需专用耗材，节约成本。

六、体表加温毯 2台

1. 设备类型：

防电击类型分类：I类设备 防电击的程度分类：BF型

对进液的防护程度分类：IPX2 运行模式分：连续运行

设备的额定电压：220V 50Hz

2. 工作及储运条件：

工作条件： a) 环境温度：0℃~40℃ b) 相对湿度： $\leq 95\%$

c) 大气压力：70~106kPa。

储运条件：

a) 环境温度：-20℃~55℃ b) 相对湿度： $\leq 95\%$ c) 大气压力：
50kPa~106kPa。

3. 外观：

外形应端正，表面光亮整洁，没有锋棱、毛刺、破损和变形。文字和标志准确、清晰、牢固。显示字迹无乱码、错码和缺笔画现象。

4. 性能要求：

4.1 温度显示精度 温度显示精度为0.1℃。



4.2 温度控制设置范围 电热毯、足部电热垫的温度设置范围从 33℃到 40℃，步进 0.1℃，

一次性使用升温毯、加温管的温度设置范围从 33℃到 43℃，步进 0.1℃。

4.3 接触表面温度的控制精度

接触表面温度的平均值应不超过设定值的 $\pm 1^{\circ}\text{C}$ 。

4.4 可接触表面的温度均匀性

电热毯的接触表面温度的平均值与单个测试点的平均温度之间的差值应不超过 $\pm 1^{\circ}\text{C}$ 。

4.5 体温传感器 体温测量精度：

25.0-32.9℃最大允许公差 $\pm 0.2^{\circ}\text{C}$

33.0-39.0℃最大允许公差 $\pm 0.1^{\circ}\text{C}$

39.1-42.0℃最大允许公差 $\pm 0.2^{\circ}\text{C}$

体温报警设置范围：上限 35.0℃~40.0℃；下限 35.0℃~40.0℃。

体温报警设置分辨率：0.1℃。

体温报警误差：0.1℃。

4.6 工作噪声 设备正常工作时，噪音 $<65\text{dB (A)}$ 。

5. 功能要求：

5.1 体温传感器接入提醒 当体温传感器接入系统时，通过听觉或视觉方式提醒用户当前状态。

当体温传感器断开连接时，通过听觉或视觉方式提醒用户当前状态。

5.2 多种报警选择和消警功能

a) 具有声音报警、灯光报警、文字描述三种报警方式功能；



b) 具有报警静音功能;

c) 具有报警暂停功能;

5.3 按键控制功能: 设备具有按键控制功能。

5.4 显示功能

设备具有显示功能。可显示设备工作状态和故障信息。可显示人体体温。

5.5 无线传输功能 设备具有无线传输功能。

5.6 自动功能 设备可根据体温传感器监测的人体温度,通过自动调节各部件输出功率,来控制人体温度,有效防止低体温发生的同时,大大减少人工操作,工作更专注。

5.7 中央管理平台 配合中央管理平台可实现对设备远程控制,和对设备各个部件使用状态的查看、管理及数据统计。并且数据可对接质控系统,让体温质控更轻松。

5.8 语音功能 设备可通过语音进行操控。

5.9 设备预热 可设定时间,设备自动启动,进行预热。

5.10 末梢循环加温功能 具备末梢循环加温功能专利,可提供高效的保温和升温作用。

5.11 高度集成化设计 四合一集成方案,将输血输液加温、医用升温毯和末梢循环加温功能一体化,减少设备的数量和体积。

七、麻醉机消毒机 1 台

1. 采用臭氧 (O_3) 和过氧化氢 (H_2O_2) 两种消毒剂对麻醉机、呼吸机回路内外面进行消毒灭菌。

2. 产品级别: 厂家具备国家三类医疗器械许可证、产品二类注册,取



得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3. 人机对话模式：本消毒机采用 ≥ 7 英寸彩色触摸液晶显示屏，方便使用者对设备的操控。

4. 消毒工作模式：2 个程序模式（麻醉机，呼吸机），1 个手动模式（其他设备）

5. 麻醉机程序模式：15min 雾化、60min 消毒灭菌、30min 干燥。

呼吸机程序模式： 15min 雾化、60min 消毒灭菌、30min 干燥。

6. 手动模式：

雾化程序：工作时间 10min-60min 可选，步进值 10min

消毒程序：工作时间 30min-120min 可选，步进值 15min

干燥程序：工作时间 10min-60min 可选，步进值 10min

7. 供气和排气速度（L/min）：3-5

8. 雾化量（ml/min）： $\geq 0.2-0.5$

9. O_3 浓度检测：消毒运行中随时通过传感器检测 O_3 浓度，保证消毒准确有效、排气口的 O_3 浓度： $100\text{mg}/\text{m}^3-187.1\text{mg}/\text{m}^3$ ，确保最佳消毒效果（提供省疾控检验报告佐证）。

10. H_2O_2 浓度： $\leq 12.46\%$ （w/w）（提供省疾控检验报告佐证）。

11. 消毒过程中，无需使用一次性过滤装置，减少医院消毒费用，并保证内回路外环境 O_3 浓度为 $0.06\text{ mg}/\text{m}^3$ ，低于国家标准，可人机共存，确保使用时手术室无污染，无需单独操作空间，无消毒场所面积大小要求。

▲12. 消毒级别：能够杀灭细菌芽孢，符合卫生部对消毒设备高水平消毒要求（提供省疾控检验报告佐证）。



▲13. 消毒效果：枯草杆菌黑色变种芽孢平均杀灭对数值为 ≥ 5.71 ，提供政府机构检验报告。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和铜绿假单胞菌的杀灭对数值均 > 3.0 （提供省疾控检验报告佐证）

14. 独立消毒仓：自带独立消毒舱体，可对呼吸面罩，湿化器等可独立消毒。

15. 消毒残留：消毒完成后内回路内臭氧残留量 $\leq 0.16\text{mg}/\text{m}^3$ 。臭氧泄漏测定：臭氧浓度 $< 0.1\text{ mg}/\text{m}^3$

16. 臭氧排出浓度自动监测及报警：臭氧浓度的自检及报警功能，无效消毒时自动报警，消毒过程中，动态、自动监测消毒机内部产生的臭氧浓度。

17. 温度检测：设备配有温度传感器，监控核心部位温度，保证机器低于 55° 内部温度运行。消毒过程中，实时自动监测消毒机内部温度并自动报警。杜绝温度过高造成臭氧浓度自动下降而影响消毒效果。

18. 打印消毒记录：消毒结束后，可打印消毒记录，方便使用方查验。

19. 消毒完成后，有可重复吸收和过滤的活性炭吸附剂，用于臭氧和过氧化氢残留物的吸收。

20. 无键触摸屏操作实现雾化、消毒、干燥的全自动消毒灭菌程序。

21. 自动干燥：干燥模式采用恒温进行，确保内回路彻底干燥，无水分残留。

22. 消毒机及其内部均采用耐腐蚀材料构成，保证气体无泄漏，以及机体的稳定型和寿命，有效延长消毒机使用寿命。

23. 报警声响强度不低于 57dB 、电源： $\text{AC}(220\pm 22)\text{ V}/(50\pm 1)\text{ Hz}$ 、功率 $\leq 100\text{W}$



八、手术室对接车 3台

1. 参考尺寸 3575x780x650/950(mm)
2. 参考规格：A 车（内车） 1790*450*650/950mm；B 车（外车） 1835*450*650/950mm；C 车（床面） 1955*780*220mm；
3. 车架主体采用优质不锈钢及钢制喷塑材料，对接轨道采用 L 型高强合金铝型材；使担架运行过程更平稳、可靠。
4. 担架有靠背功能，由手柄控制汽弹簧调节靠背的提升角度，背部可升降角度 0—90° ±5°，带一个可调节的不锈钢输液杆
5. 车架结构稳固，推动灵活；两车架均可调节升降高度：570/850mm
6. 床面采用采用 ABS 工程塑料，无毒、无味、环保，表面颜色纯正，表面光泽性好，抗冲击性、耐热性、耐低温性、耐化学药品性优良。
7. 两侧 ABS 材质大护栏,有阻尼装置；
8. 两单体车可升降调节，达到同一水平面时，可相互对接，此时上车架可平稳滑移，上车架滑移至某一单体架上，可自动锁紧，并设有保险装置；
9. 采用 150MM 中控制动静音脚轮，脚踏键制动，中央控制刹车踏板，定向设计，床体前、后、左、右 4 向均有操作踏板，可同时开合或制动。（提供脚轮检验报告）
10. 手摇杆：具备自润滑功能，操作轻便灵活，静音耐磨，具备双向到位自保护设计.丝杠具有双丝挤压一次成型的双向限位装置，使用轻便。
11. 标准配置为：每套包含一个床面（C）和二个可对接车架（A、B），一个底架在内，一个底架在外，防止细菌交叉感染。



九、麻醉车 2 台

外形参考尺寸：762*520*1045mm（上附件除外）

1. 台面采用 ABS 模具成型，车体轻便抗腐蚀，容易清洁；
2. 立柱采用铝合金型材，强度高，耐磨抗腐蚀，外形美观精致；
3. 车体有防碰撞措施，更安全保护车体，模具一次成型，精致美观；
4. 侧板、背板选用优质铝塑板，车体更轻便，颜色淡雅美观；
5. 台面安装不锈钢三面围栏，精致美观，不沾手印；选用优质 304# 不锈钢管焊接，牢固可靠；
6. 台面下配铝合金抽屉尺寸为 560*410*55 与 560*410*125 两款，抽屉内有任意隔断，及其方便放置任何物体。专用 ABS 扣手，美观豪华，容易清理；
7. 抽屉选用重型进口三节静音滑轨，推拉顺畅，安静，无噪音，承载量大，可自锁；
8. 车体前面装有一次性中控锁定装置，操作简单、方便；
9. 底部四只静音防缠绕脚轮，脚轮直径 $\Phi 100\text{mm}$ ，推行灵活承载量大，选用优质品牌脚轮。

配置：仪器支架、书写平台、输液架、CPR 板、污物桶、电源插板、锐器盒、网筐。

十、毒麻药品使用保险柜 1 台

参考规格：1120*1090*460mm 高宽深

容积：30 加仑/114 升

层板：1 块（可调节高度）

层板承重：100KG



门类型：双门手动

锁具：机械锁加电子密码锁

结构参数：

1. 全部双层防火钢板构造，两层钢板之间相隔有 38mm 的绝缘层；
2. 厚度大于 1.0mm 的优质钢板经过点焊接，使用寿命更长；
3. 独特的三点联动式门锁，轻松自如启闭 180 度的柜门配有双钥匙，电子密码锁

达到药品管理要求；

4. 5 厘米高的防漏液槽使意外流出的液体不外溢；
5. 专业规范的标签显而易见；
6. 装设有防闭火装置的双透气孔；
7. 独有的防溢漏式层板可在每 6 厘米层挡上下之间自由调节；
8. 柜子内外都喷涂有持久的、不含铅瓷漆，防止化学侵蚀；
9. 严格按照 OSHA 规范，柜身设有静电接地传导端口，方便连接静电接地装置；

十一、治疗肠镜 1 台，（进口产品，已论证）

设备要求：原装进口，须与我院现有主机接口匹配。

1. 具有 HDTV 成像方式的 CCD；
2. 具有窄波光观察模式；
3. 视野角： ≥ 140 度
4. 景深：5-100mm；
5. 插入部外径： ≤ 10.5 mm；
6. 先端部外径： ≤ 9.8 mm；



7. 上弯曲角度 $\geq 210^\circ$ ，下弯曲角度 $\geq 180^\circ$ ，左右弯曲角度 $\geq 160^\circ$ ；
8. 管道内径： $\geq 8.2\text{mm}$ ；
9. 有效长度： $\geq 1330\text{mm}$ ，全长 $\geq 1655\text{mm}$ ；
10. 具有 ≥ 3 档可变硬度功能；
11. 具有强力传导功能；
12. 具有激光兼容性 & 高频兼容性；
13. 具有一触式防水接头设计，无需防水帽，简化安装，减少意外浸水。
14. 与我院现有主机相兼容。

十二、小探头超声内镜 1 套

包含：1. 内镜用超声诊断设备 1 台 2. 探头驱动器 1 个 3. 12M 超声探头 1 条 4. 20M 超声探头 1 条 5. 医用显示器 1 台 6. 医用台车 1 台

内镜用超声诊断设备参数：

1. 成像模式：B 模式；
2. 图像保存：支持 3 种格式图像分别为：BMP、JPG、PNG；
3. 图像冻结：最大支持冻结 300 帧连续图像；
4. 图像回放：在图像冻结状态下，图像最大回放帧数 ≥ 300 ，支持自动回放及手动单帧回放；
5. 图像旋转：支持图像进行 360 匀速旋转；
6. 图像镜像：支持图像基于垂直方向的镜像操作；
- ▲7. 长度测量：在图像冻结状态下，支持图像上任意两点之间的长度测量，单幅图像最大支持 8 组长度测量；



8. **面积和周长测量：**在图像冻结状态下，支持图像上任意成像区域的周长和面积测量，单幅图像最大支持 8 组测量；

▲9. **图像标注：**在图像冻结状态下，支持在图像上进行箭头和文字标注操作，单幅图像 ≥ 8 组；

▲10. **画中画：**内窥镜超声诊断设备主机支持内镜图像输入，可在同一显示器下同时显示内镜图像及超声动态图像，内镜图像和超声图像显示位置可进行切换；

11. **局部放大：**内窥镜超声诊断设备的自有图像显示为高分辨率图像，且可局部放大，呈现更清晰的组织细节；

12. **增益可调：**系统图像增益提供 ≥ 16 档可调，最小可调值 ≤ 1 ；

13. **显示范围可调：**系统图像显示范围可调，最小值 $\leq 3\text{cm}$ ，最大值 $\geq 12\text{cm}$ ；

14. **对比度可调：**系统图像对比度提供 ≥ 5 档可调，最小可调值 ≤ 1 ；

▲15. **患者检查信息库管理：**具备患者检查信息库管理功能。可对患者检查信息进行检索、查看、编辑、保存、预览、报告打印；

16. **患者检查信息传输：**支持 DICOM 标准协议，通过网络可传输患者检查信息。

▲17. **原始数据存储：**可记录和回放采集到的超声原始数据，可在病例回访时进行范围调节、对比度调节、TGC 调节、图像标注、测量；

18. **数据导出：**支持通过 USB 接口可将患者检查信息（图像、检查报告）导出到外接 USB 存储器；

19. **传输协议：**支持 USB 3.0 协议、TCP/IP 协议、DICOM 协议；

20. **存储格式：**BMP、PNG、JPG；



探头驱动器参数:

可兼容多种超声内镜, 超声支气管镜和小探头应用等。

12M 超声探头参数:

1、工作频率: 12MHz, 频率偏差 $\leq \pm 15\%$;

▲2、轴向分辨力: $\leq 0.3\text{mm}$;

3、图像几何畸变 $\leq \pm 10\%$;

4、扫描角度: 环形 360° ;

20M 超声探头参数:

1、工作频率: 20MHz, 频率偏差 $\leq \pm 15\%$;

▲2、轴向分辨力: $\leq 0.2\text{mm}$;

3、图像几何畸变 $\leq \pm 10\%$;

4、扫描角度: 环形 360° ;

医用显示器参数:

1. 专业级 LED 液晶监视器

2. 屏幕尺寸 ≥ 24 英寸;

3. 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4. 提供 DVI-D、HDMI 等高清接口以便兼容数字和模拟视频信号;

5. 具备无信号自动待机功能;

医用台车参数:

1. 与所推荐主机匹配;

2. 多层设计, 可放置脚踏及视频打印机等;

3. 静音脚轮, 对角定位;

十三、综合验光仪 1台

包括：1. 电脑验光仪 2. 电动验光盘 3. 验光仪组合台 4. 视力投影仪

1. 电脑验光仪技术参数

测量模式：

K/R 模式 连续测量角膜曲率/屈光度

REF 模式 测量屈光度

KER 模式 角膜曲率测量

CLBC 模式 隐形眼镜基本曲率测量

KER P 角膜外围曲率测量

屈光度：

顶点距离：0.0mm, 12.00mm, 13.5mm, 15.00mm

▲球镜度数 (SPH) $-25.00^{\sim}+22.00$ (VD=12mm, 步长: 0.12/0.25D)

CLBC 模式 $1^{\sim}180^{\circ}$ (步长 1°)

柱镜形式 一, +, $\pm$

瞳距范围 $10^{\sim}85$ mm

最小瞳孔直径 2.0mm

移动范围：

上下移动范围 ± 15 mm

左右移动范围 ± 5 mm ± 2 mm

前后移动范围 ± 5 mm ± 2 mm

角膜曲率：

曲率半径：5.0 $^{\sim}$ 10.2mm (步长: 0.01mm)

▲角膜屈光度: 33.00 $^{\sim}$ 67.50D (当角膜等效折射率=1.3375 时) (步



长：0.05, 0.12, 0.25)

▲角膜散光度数：0.00~15.00D（步长 0.05/0.12/0.25D）

轴位：1~180°（步长 1°）

瞳孔，虹膜直径：2.0-14.0mm（步长 0.1mm）

数据存储：每只眼保留 10 次测量数据

其他：

显示屏：6.5 英寸彩色镀膜液晶显示器

内部打印机：热敏打印机

节电功能：自动关机（屏保：5 分钟）

电源：AC100~240V, 50/60HZ (Free Voltage) /60W

尺寸/重量：252 (W) *500 (D) *432 (H) /20kg

2. 电动验光盘参数

测量范围

球面透镜：-29.00~+26.75D（步长：0.12D/0.25D/0.5D/1D/2D/3D）

柱面透镜：0.00~8.75D（步长：0.25D/0.5D/1D/2D/3D）

柱镜轴位：0~180°（步长：1/5/15/30/45°）

瞳距：远：48~80mm 近：45~75mm（步长：0.5/1.0mm）

工作距离：35~70cm 步长：5cm

棱镜：0~20Δ（步长：0.1Δ/0.2Δ/0.5Δ/1Δ/2Δ）

交叉圆柱镜：杰克逊交叉柱镜 0.25D 杰克逊交叉柱镜 0.5D

双重交叉柱镜（分离棱镜）

检眼镜：+1.5D, +2.0D（测试距离 67cm, 50cm）

辅助镜片：



针孔片： $\phi 1\text{mm}$

马氏杆：右眼（水平马氏杆），左眼（垂直马氏杆）

红绿滤镜：右眼（红），左眼（绿）

偏光滤镜：右眼（ 135° ， 45° ），左眼（ 45° ， 135° ）

分离棱镜：右眼（ $6\Delta\text{BU}$ ），左眼（ $10\Delta\text{BI}$ ）

固视交叉柱镜：Jackson Cross Cylinder 杰克逊交叉柱镜 $\pm 0.5\text{D}$ ，

Axis fixation 轴固定 90°

视觉：32

3. 验光仪组合台参数

组合台参考尺寸：1020x1230x1580mm

台面参考尺寸：1010x480x120mm

摆臂上下升降尺寸：200mm

椅子上下升降尺寸：200mm

主机外箱尺寸：1050mmx580mmx980mm

椅子外箱尺寸：730mmx820mmx1460mm

台面外箱尺寸：1130mmx730mmx450mm

电源：220V 50Hz

重量：240k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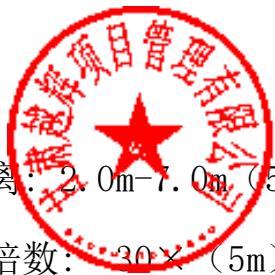
4. 视力投影仪参数

图标：33 种

图标选择速度：平均 0.3 秒

显示：整幅视标显示/单行视标显示/单列视标显示/单个视标显示

过滤色：红/绿



投影仪距离：2.0m-7.0m (5m 为标准)

投影扩大倍数：30× (5m)

投影尺寸： 330 (W) ×225 (H) mm (5m)

倾斜角度： 球形接头

灯： 5V 5W(LED 灯)

电源： AC220-240V 50/60Hz

耗电： 50VA

自动待机功能： 3-10 分钟后

机器参考尺寸： 364 (L) x240(D) x240(H)

外箱参考尺寸： 470 (L) x460 (W) x330 (H)

遥控器： 20(H)x61(W) x180(D)

净重主机： 6.0kg

遥控器： 180g

十四、熏蒸治疗机

1. 外形参考尺寸 (长宽高)： $\geq 120 \times 120 \times 113 \text{cm}$ 。
2. 额定输入功率： $\geq 3.2 \text{KW}$ 。
3. 治疗时间： 1~99min 内设定，治疗时间达到设定时间时，有蜂鸣提示音，加热装置自动断电。
4. 功率调节： ≥ 12 档。
5. 上水方式： 手动，加液总容量： $\geq 15 \text{L}$ 。
6. 单个熏蒸舱可同时满足手、足中药汽化熏蒸。
- ▲7. 三组熏蒸舱，同时满足三人同时治疗，三组蒸汽发生器，三组电控系统，三组消毒系统，每组可独立操控也可同时工作。



8. 微电脑控制操作系统，具有自动定时、自动控温、自动漏电保护、过载保护、预热功能，治疗结束自动提示。
9. 防干烧装置：当蒸汽发生器无液体时，不能加热，并有提示信息。
10. 具有臭氧杀菌消毒功能。
11. 具有音乐播放功能（配备 U 盘）。
12. 具有单独停止加热按钮。
13. 控制台自配补水装置，方便医护人员对设备进行加水、清洗及维护。
14. 具有双重超温保护功能。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一、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 容	标 准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资格要求	是否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	报价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4	附加条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其他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澄清有关问题；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评分明细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值
1	投标报价 (30)	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分
2	商务部分 (10)	业绩证明	投标人提供近两年同类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4分，没有不得分。（满分4分）	4.0分
		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投标人依据采购需求，提供完善合理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整体实施计划、供货计划、供货时间、供货流程、安装调试及验收保证措施等）方案内容详细完整、科学合理、重点突出、项目实施流程完整，实施计划清晰，可行性强的得6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流程基本完整，实施计划基本清晰，可操作性基本满足的得3分；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实施计划和可行性有欠缺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满分6分）	6.0分
3	技术部分 (60)	技术参数	技术参数: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34分；带▲参数须提供技术支持证明资料（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产品注册证、产品说明书或彩页等加盖公章有效），带▲参数如有一项不满足扣4分，一般参数如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不符合项仅作扣分处理。（满分34分） 备注：带▲技术参数证明材料必须在所在页将	34.0分



		证明内容用“下划线”画出或圈记，否则不得分；提供了技术支持证明材料但与技术参数要求内容不符的出现一项，视为虚假响应或虚假正偏离，技术部分不得分。	
	技术人员配备	技术人员配备：投标人有专业技术团队负责本项目设备的安装、调试及技术支持服务。每提供一人得1分，最多得3分，没有不得分。（提供拟投入本项目技术人员的相关证书、劳动合同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满分3分）	3.0分
	培训方案	培训方案：提供科学、合理的详细技术培训方案，方案内容科学合理详细，计划切实可行，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较合理得3分，基本合理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5分）	5.0分
	产品质量保证承诺	产品质量保证承诺：按投标人的承诺内容进行综合评价，质量管理及质量保证措施健全、承诺内容详细全面、条理清晰可行得4分；质量管理及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健全，承诺内容基本全面得2分；质量管理及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健全、承诺内容有欠缺得1分；内容条理不清晰或不提供的不得分。（满分4分）	4.0分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①售后机构设置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②售后服务技术人员信息一览表；③故障响应及解决措施；④设备使用过程中的维护维修保养措施；⑤备品供应措施。方案内容齐全、预案合理完善、操作性强评价为优的得7分；方案内容基本齐全、预案齐全合理、操作性一般评价为良的得4分；方案内容基本齐全、预案合理完善、操作性弱评价为一般的得1分；预案内容有缺陷或不提供均不得分。（满分7分）	7.0分
	售后保障承诺函	提供售后保障承诺函，承诺函中明确写明“所投设备及附件 * 年内维保所产生费用由投标人全部承担，故障期可免费提供备用设备供采购人使用。接到报修电话后，能在30分钟内响	3.0分



		应 2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故障及问题得3分；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故障及问题得2分；2小时内响应，6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故障及问题得1分；” 承诺内容完全响应并经法人签字后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满分3分）	
	质保承诺	质保承诺：投标单位投标的设备及配套附件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2年得1分，每增加一年加1分，以此类推，最多加3分，低于2年不得分。（此项得分投标单位必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保承诺函》原件扫描件并经法人签字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满分4分）	4.0分
	备注	①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为原件彩色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②“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项目实施地点、服务/供货期限、涉及的规范、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方案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相符；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不适用于本项目；描述有歧义或逻辑有漏洞或表述不清或内容丢失；内容不完整；在实际操作中不能运用或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③商务、技术、售后部分内容如不提供或只有标题无实质内容者该项不得分。	0.0分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三、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漏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仅供参考)

根据_____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_____)招
标结果, _____(以下简称需方)
与_____ (以下简称供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 _____

二、签订地点: _____

三、草拟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合同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编号
为_____招标文件的规定, 供需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1、货物品名、生产厂商、规格、数量等信息详见合同附件供货一览表。

2、价格解释: 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3、包装要求: 不论采取何种包装形式, 供方均需确保无破损, 无污染, 且方便二次运输。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供方负责, 包退包换。

五、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中标通知书, 合同所附供货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供货一览表的内容与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不一致时, 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准。

六、合同金额: 大写: _____ (小
写: _____)

七、一般条款:

1、供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 并为正规制造厂商_____年____月以后生产的合格产品, 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供方负责。

2、供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需方在交货地点验收, 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 由供方负责。

4、供方在发运货物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 包括清单、产品合格证等。

5、供方对所供产品保质期应按承诺执行, 至少为_____年, 非人为损坏的, 应于_____小时内到达需方处并提供免费更换。

6、供方按合同规定供货完成后, 经需方验收合格后, 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据的发票(完税价), 由采购单位支付货款。



7、供需双方签订的合同，应在相关部门监督下认真履行。

8、违约责任：供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如不能，由此给需方带来的损失由供方负责。情节严重的，将取消供方参加武威市政府采购的资格。

9、质量验收：

(1) 到货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

(2) 需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供方，供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供方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需方可通知供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八、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验收单位：

1、交货时间：

2、交货地点：

3、验收时间：

4、验收单位：

九、经济责任：

(一) 供方责任：

(1) 供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需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供方须向需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10%的违约金。

(2) 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需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供方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不能按期交付使用的，每延误一日，供应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值的5%向需方偿付违约金。

(3) 供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每逾期一日，供方必须向需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额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30日，需方有权解除合同。

(4) 供方提供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尺寸大小负责包换，不视为质量问题）货物超过本合同总量的10%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

(二)、需方责任

(1) 需方无正当理由，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应向供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总额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

(2) 需方应当在合同规定时限内对供方货物及时组织验收，不按时验收，每延误一日应按货物总值的5%向供方支付违约金。

十、特殊条款 *根据货物的特殊性 & 采购人的要求列出相关条款*



十一、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解决。

十三、其它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约定。

十四、本合同一式六份，经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需方二份，供方二份，代理机构一份，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备案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_____项目供货一览表

供方：（章） 地址： 电话：	需方：（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签字日期：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开户行： 账号：	开户行： 账号：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投标人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

一、引言

1.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投标人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使用。

二、系统概述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投标工具可以创建新的投标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项目文件；工具导入招标文件（.zbsx），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生成投标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开标系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投标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人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投标人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使用说明

1.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投标人的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2. 一网通办首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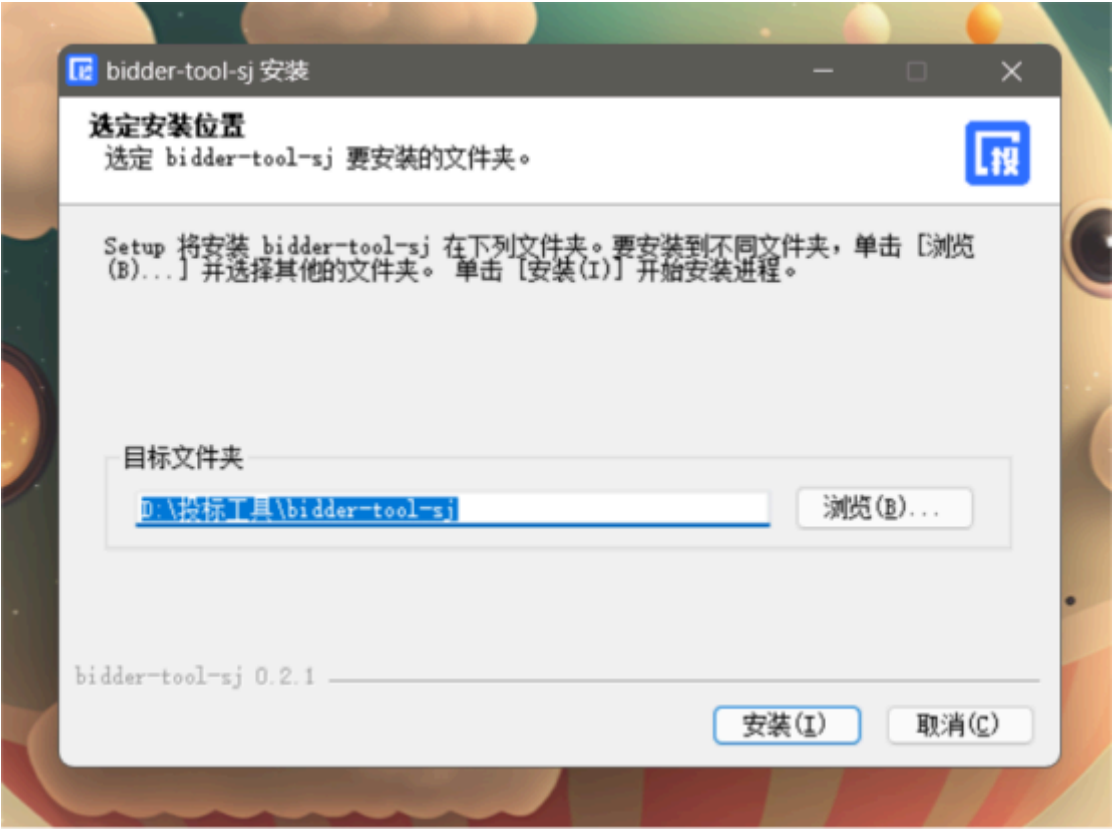
投标人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投标人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化的招标文件。



3. 安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4. 导入招标文件

打开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投标文件，上传下载好的招标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5. 编制流程说明

5.1 签章说明提示: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生成签章文件

下载签章文件

上传签章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查看签章文件

生成签章文件

下载签章文件

上传签章文件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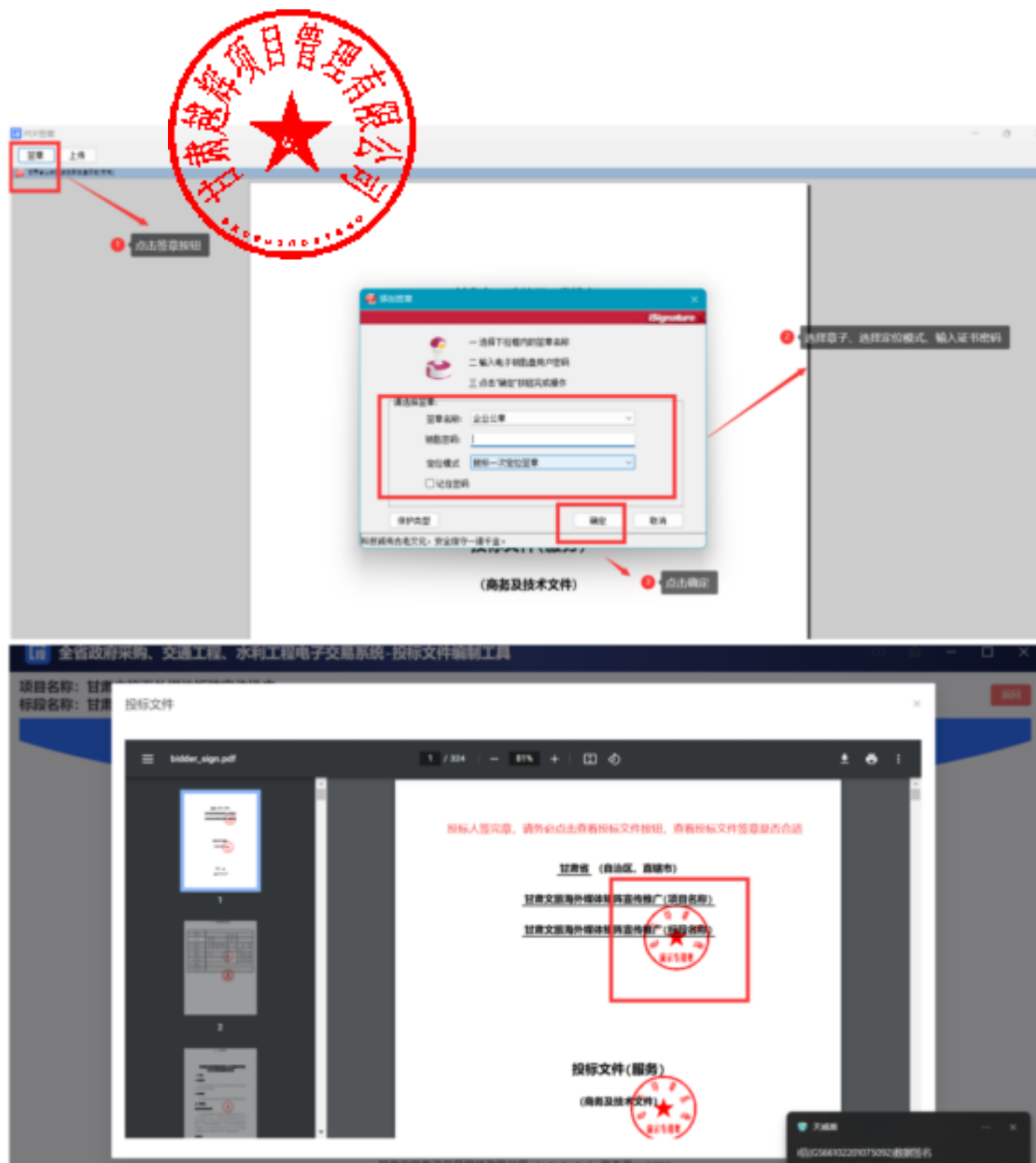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投标人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成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2 投标通

3 投标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2 投标通

3 投标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重要提示

投标人如果没有电子章,可以下载电子签章并打开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请不要自行修改系统生成的文件内容,否则可能导致废标,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我知道了

投标人名称: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5.2编制流程说明

5.2.1封面

投标人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封面

2 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附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招标文件编号:

包号: 1

采购人:

机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详细地址: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填写封面信息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2 投标函

投标人上传PDF版的投标函。页面可以预览投标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设备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封面

2 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附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如果有电子章，可以在线签章

可以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生成投标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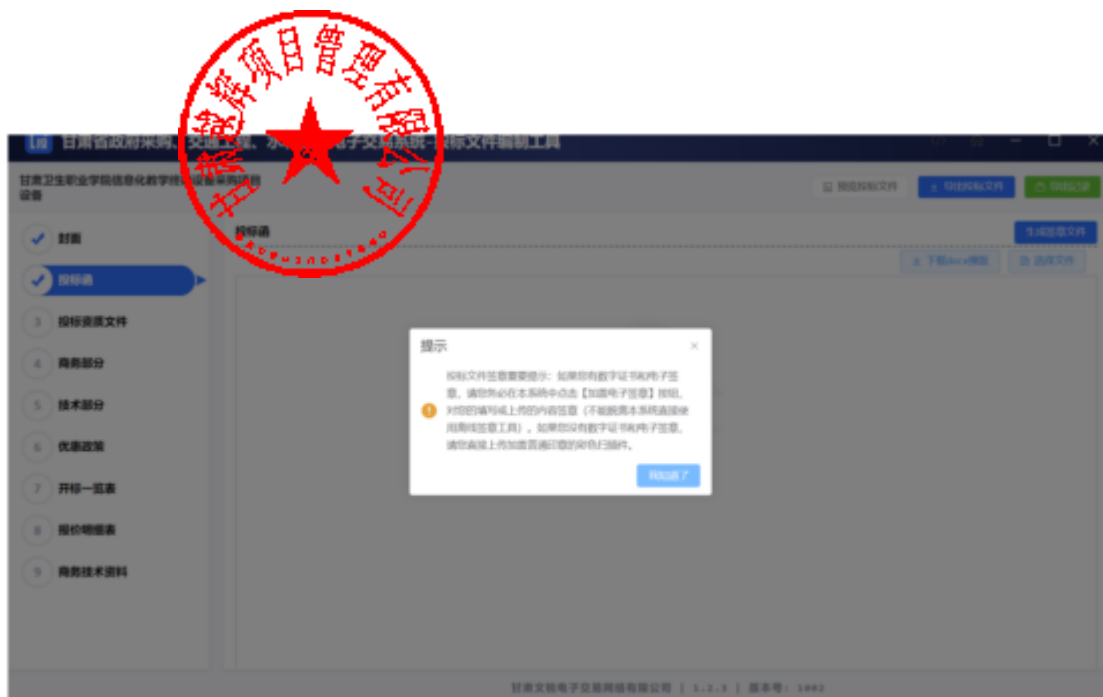
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选择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未选择文件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3 资质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5.2.4 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务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投标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业绩	投标人提供2019年1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4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附件和中标（成交）证明）	上传文件
2	资质	提供数学仿真生产工厂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以上三项所有资质证书扫描件上传附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2分，总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售后	投标人需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评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中需明确针对本项目所拟提供的服务内容，设备故障第一时间响应及处理时间，故障服务响应时间，技术支持人员是否具备资质，完善的培训体系流程，免费售后服务，售后处理流程以及符合本项目定制售后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售后服务全面合理、可行性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解决方案全面的得3分；售后服务较完整，可行性及服务体系，解决方案较全面的得2分；售后服务一般，可行性不强，解决方案简单得1分；不合理或未提供售后服务的不得分。	上传文件

5.2.5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务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技术分	满足项目需求书中所有产品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指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作无效标处理；☆为重要指标和参数也做响应，无响应0分为一般指标和参数也做响应1分。（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做响应，响应及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评审）	上传文件
2	功能	1. 所拟数学仿真软件功能满足要求，否则不得分； 2. 所拟数学仿真软件安装、运行、测试、维护、升级、培训、售后服务等满足要求，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供货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方案详细完整可行，科学合理，能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3分；方案较完整可行，较科学合理，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2分；方案可行性、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一般，能在35至4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4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提供数学仿真软件售后服务承诺函和附件，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5.2.6优惠政策

如果投标人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5.2.7开标一栏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开标一栏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5.2.8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

分别有两种方式：

- 手动填写：可以添加行，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5.2.9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投标文件。

序号	名称	操作
1	投标人资格预审一览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2	商务响应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3	售后服务承诺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4	技术响应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5	报价产品详细配置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5.2.10预览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投标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5.2.11导出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开始导出投标文件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采购人: 1
1 机构: 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

投标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生成投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完整性



导出投标文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导出投标文件。



- 导出固化投标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一份是投标文件编码；一份是PDF版的投标文件。

特别说明：

- （1）投标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
- （2）投标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投标文件按钮，仔细查看投标文件。
- （3）导出投标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投标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投标文件是否盖章。

6. 开标系统

6.1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招标文件





6.4 确认开标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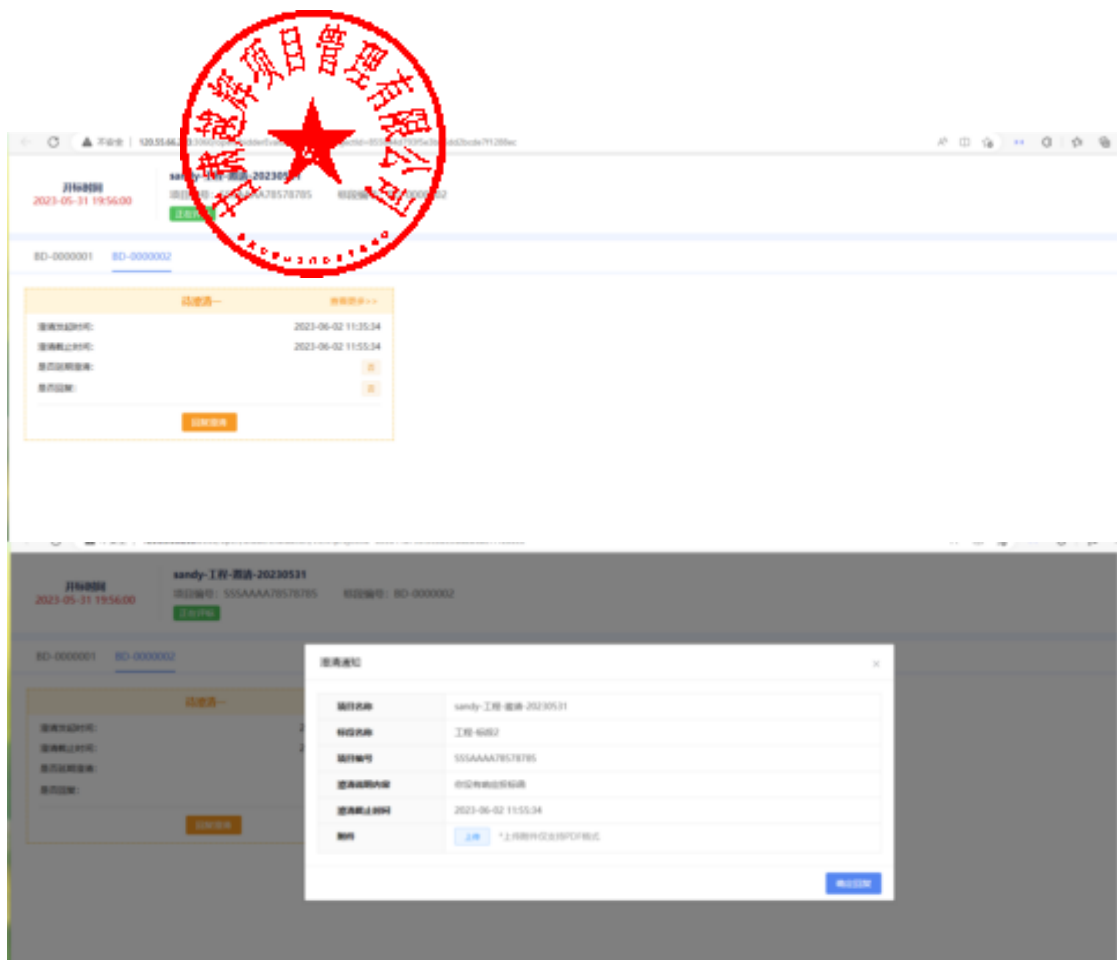
投标人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查看开标记录，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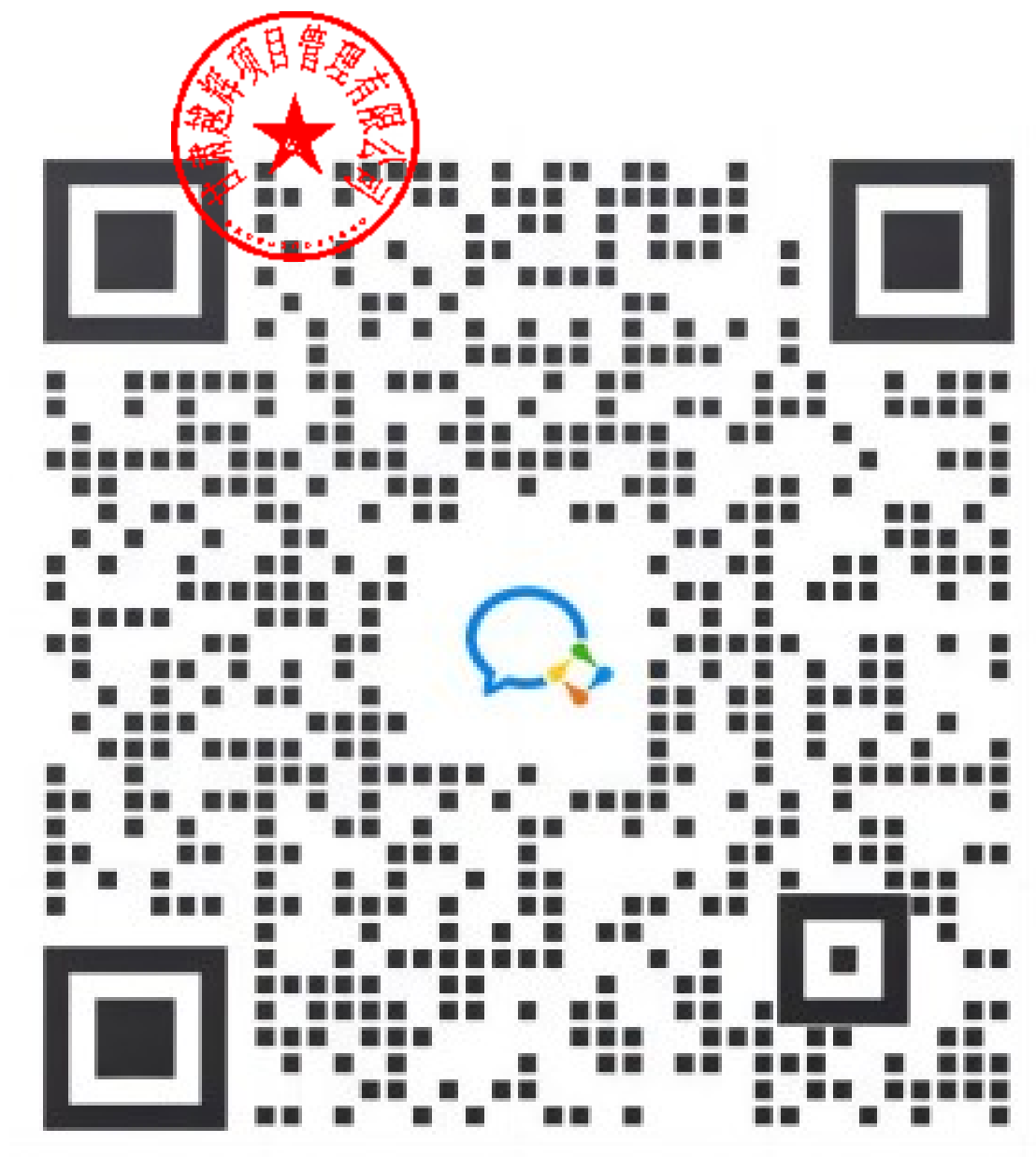
评标时，投标人需要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进入评标大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开标时间	开标方式	评标方式	状态	操作
1	测试货物公开X12302	mdm22122302	ghm22122302	2022-12-28 09:00:00	公开开标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2	20221213C37福建工程物资2	12345	54321	2022-12-14 09:00:00	竞争性磋商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3	20221212C37-公开-货物采购1	123	321	2022-12-12 09:00:00	公开开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评标大厅
4	公开采购110790x	1231231	12312312	2022-11-07 19:40:00	询价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评标大厅
5	货物采购110790x	23123	23123	2022-11-07 17:00:00	询价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6	货物公开110790x	23123	2312321	2022-11-07 16:35:00	公开开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评标大厅
7	公开采购01	A043123123	A043123423	2022-11-04 15:00:00	公开开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评标大厅
8	甘肃省公路交通教育基础设施设计施工总承包	A01-12620000240333451-0520019-030407-2	2605-2209047	2022-10-22 06:00:00	邀请招标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9	33	33	33	2022-09-16 21:00:00	单一来源采购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投标人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 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

现以【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订单编号: ZS1005171591934959300867 下单时间: 2024-05-17 12:15 订单状态: 已完成 申请开票

快递名称: 顺丰速运 快递单号: SF1532136180225 邮寄时间: 2024-05-17 15:18:40

甘肃省交易局
兰州市
嘉峪关市
金昌市
白银市
天水市
武威市
张掖市
平凉市
酒泉市
庆阳市

证书新办 公章 法人章 法人手写签字 一年 已完成

如有疑问，请电致 扫码加我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 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 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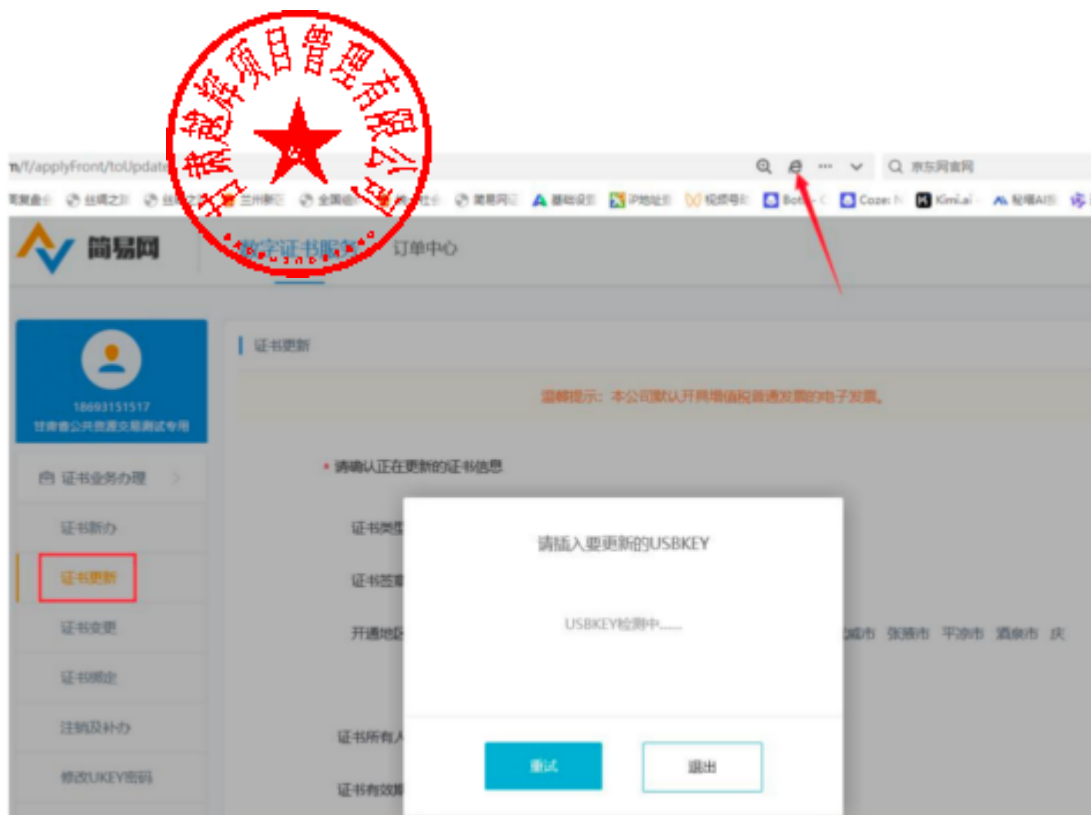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 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 IE 浏览器进行操作。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3. 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4. 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1、甘肃文锐简易网证书（黑色锁）：0931-4267890



文锐电子交易 



扫描二维码，关注我的视频号

视频号：文锐电子交易（工作日14:30直播）

服务不止于声音！锁定文锐直播间，实时互动面对面解答您的问题，给您不一样的服务体验。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001020005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